

荔湾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	
(2021年度)									
部门名称（盖章）：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纪律检查委员会								单位：万元	
部门名称		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纪律检查委员会（部门）							
部门资金情况	资金来源	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	整体支出预算调整数	整体年度实际支出数	预算完成率	预算调整率			
	合计	5250.72	419.25	5627.43	99.25%	7.98%			
		5250.72	419.25	5627.43	99.25%	7.98%			
年度目标	部门整体支出的预期目标			部门整体支出的目标完成情况					
	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，协助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，深化作风监督，健全监督体系，一体推进“三不”，为推进荔湾大建设、大招商、大发展，持续提升治理能力和水平提供坚强保障。			2021年，全区纪检监察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刻认识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，自觉担负“两个维护”重大政治责任，坚持全面从严治党首先从政治上看，稳中求进、坚定稳妥，实事求是、守正创新，保持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的清醒坚定，保持正风肃纪、反腐惩恶的战略定力，紧紧围绕服务保障全区“十四五”开好局、起好步，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、促进完善发展作用，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。					
主要任务	年初预期目标		目标完成情况		关键指标	计算公式或指标内容	预期实现值	指标完成情况	任务涉及资金
任务1	1、认真履行纪检监察机关案件惩处职能，做好信访、案件审理、党风政风监督检查等工作，提升纪检监察办案效率及办案质量。2、严格按照谈话点配置要求，按需求购买物品和聘请工作人员，确保谈话点正常使用。3、按照巡察要求，科学谋划、提前部署，落实巡视工作相关要求，确保如期完成巡察任务。		1、认真履行纪检监察机关案件惩处职能，做好信访、案件审理、党风政风监督检查等工作，提升纪检监察办案效率及办案质量。2、严格按照谈话点配置要求，按需求购买物品和聘请工作人员，确保谈话点正常使用。3、按照巡察要求，科学谋划、提前部署，落实巡视工作相关要求，确保如期完成巡察任务。		街道立案全覆盖	实现立案街道/街道总数*100%	100%	100%	463.16
					巡察报告完成率	每个常规巡察的被巡察单位形成一份巡察报告	100%	100%	
					巡察反馈及时率	向每个被巡察单位反馈巡察意见	100%	100%	
					各级巡查任务完成率		100%	100%	
					正风反腐成效	通过纪检监察工作开展，提升正风反腐成效	上升	上升	
任务2	1、及时支付委机关及派驻物管水电费用，保障纪委监委部分室组单独办公的基本条件。2、合理利用专项经费，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。3、保障会议工作有序开展，确保会议精神及时、全面地传达。4、做好年度公务接待工作，学习借鉴有关单位的先进经验，确保对应公务活动正常开展。		1、及时支付委机关及派驻物管水电费用，保障纪委监委部分室组单独办公的基本条件。2、合理利用专项经费，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。3、保障会议工作有序开展，确保会议精神及时、全面地传达。4、做好年度公务接待工作，学习借鉴有关单位的先进经验，确保对应公务活动正常开展。		培训覆盖率		≥90%	100%	222.94
					设备正常运转率		100%	100%	
					慰问、帮扶等活动次数		≥1次	4次	
存在问题	一是部分项目支出进度缓慢，未能完成目标值。二是部分项目年中支出调整金额较大，与年初预算存在差异。								
改进措施	一是健全预算编制制度，使预算工作有制可依，规范绩效目标申报工作。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的常态化监控，定期对各预算项目执行情况以及绩效完成情况进行监督和分析，针对支付进度不达标、绩效目标完成不符合预期的项目应及时分析原因并进行调整、整改。								